



证券代码:600460 证券简称:士兰微 编号:临 2021-065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 16:00 在浙江省杭州市黄姑山路 4 号公司三楼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已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并电话确认。会议应到董事 12 人,实到 12 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向东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1.同意《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 2021-066。

表决结果: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一致通过。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460 证券简称:士兰微 编号:临 2021-066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33 号),公司向 6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 21,660,231 股,募集配套资金 1,121,999,965.80 元,本次新增股份已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的注册资本、总股本发生变化如下:

	本次发行前	本次增加	本次发行后
注册资本	1,394,411,614 元	23,660,231 股	1,416,071,845 元
总股本	1,394,411,614 股	21,660,231 股	1,416,071,845 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现对《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第六条和第十二条进行如下修订: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西城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3,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及期限: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6 天(黄金挂钩看涨)。
 一、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1 年 8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9 天(黄金挂钩看涨)产品 4,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2021 年 9 月 2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署了《单位协定存款协议》,以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人民币开展协议存款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上述理财产品全部赎回,本次收回本金人民币 8,000 万元,取得理财收益合计人民币 187,435.18 元,实际收益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存续期限	理财产品到期	理财收益(元)	理财收益(元)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6 天(黄金挂钩看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6 天(黄金挂钩看涨)	4,000	36 天	2021 年 10 月 23 日	1,874.35	187,435.18
浦发银行单位协定存款	浦发银行单位协定存款	4,000	36 天	2021 年 11 月 23 日	1,874.35	187,435.18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

证券代码:600460 证券简称:士兰微 公告编号:临 2021-064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10 月 15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黄姑山路 4 号公司三楼大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人数: 71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60,086,774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普通股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6.677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公司董事长陈向东先生因公出差,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郑少波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出席 5 人,董事陈向东先生、李志刚先生、王汇联

先生、独立董事马志述先生、何乐年先生、程博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陈国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三、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陈越先生、副总经理吴建兴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9,790,437	99.8190	1,195,417	0.1808	900	0.0002

2、议案名称:关于为士兰集科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7,379,412	99.8991	642,260	0.1006	1,400	0.000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比例(%)	票数	比例(%)	弃权	弃权(%)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5,143,262	95.4581	1,195,417	4.5384	900	0.0035
2	关于为士兰集科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5,095,979	97.5865	642,260	2.4381	1,400	0.0054

 注:不包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投票。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2 为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关联股东陈向东、范伟宏已回避表决该议案,关联股东厦门半导体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未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议案 2 为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胡敏、毛圣霞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该等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具备出席、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5196 证券简称:华通线缆 公告编号:2021-063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2 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6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05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 383,800,000.00 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56,132,692.39 元后,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 327,667,307.61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2B10554 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用以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安全。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的基本情况
 1、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6 天(黄金挂钩看涨)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存续期限	理财产品到期	理财收益(元)	理财收益(元)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6 天(黄金挂钩看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6 天(黄金挂钩看涨)	4,000	36 天	2021 年 10 月 23 日	1,874.35	187,435.18
浦发银行单位协定存款	浦发银行单位协定存款	4,000	36 天	2021 年 11 月 23 日	1,874.35	187,435.18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
 2. 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情况的账务核算工作;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6 天(黄金挂钩看涨)

证券代码:000025、200025 股票简称:特力 A、特力 B 公告编号:2021-045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25%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汽车工贸”)与汉成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成能源”)签订《企业国有产权转让合同》,汽车工贸将其所持有的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风”)25%股权转让给汉成能源,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10,499.05 万元。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25%股权的议案》,同意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出售深圳东风 25%的股权,挂牌价格不低于评估价值 10,499.05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1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出售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25%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1)。
 2021 年 8 月 26 日,汽车工贸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深圳东风 25%的股权,挂牌期满后,仅有汉成能源向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递交了受让申

单位:万元

证券代码:300650 证券简称:太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1
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介绍
 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21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3)和《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76)。
 近日,公司已完成《公司章程》备案和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并取得了漳州台商投资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登记信息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6006509817X1
 2.名称: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4.法定代表人:庄占龙
 5.注册地址:壹亿七仟捌佰伍拾柒万肆仟肆佰叁拾玖拾玖圆整
 6.成立日期:2007 年 09 月 11 日
 7.营业期限:2007 年 09 月 11 日至长期
 8.住所:福建省漳州台商投资区角美镇角江路某住宅园
 9.经营范围:商用高效节能环保照明光源、LED 显示屏、软件、数字翻屏广告屏、LED 光源、灯具及配套电器制造;自动控制系统设计制造及软件开发;金属制品、塑料制品、模具制造;合同能源管理服务;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太阳能发电;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备查文件
 《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环境 公告编号:2021-36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开会时间:2021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15 日上午 9:15 - 9:25,9:30 - 11:30,下午 13:00 - 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15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 1000 号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总经理杨磊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23 人,代表股份 527,961,82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7.6799%。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2 人,代表股份 199,6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67%。
 3.参加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1 人,代表股份 527,762,22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7.6733%。
 4.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1 人,代表股份 80,029,050 股,占公司股份总

数的 2.679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199,6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6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9 人,代表股份 79,829,45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6733%。
 5.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关于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青羊正街资产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股东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1,259,605,494 股不计入。该议案有效表决权总数:
 总表决权情况:同意 526,904,922 股,占出席公司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98%;反对 1,046,900 股,占出席公司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83%;弃权 10,000 股,占出席公司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78,972,1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6794%;反对 1,046,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081%;弃权 1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5%。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泰和泰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许志远、舒明杰。
 (三)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股东资格及表决权资格,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泰和泰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5 日

先生、独立董事马志述先生、何乐年先生、程博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陈国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三、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陈越先生、副总经理吴建兴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9,790,437	99.8190	1,195,417	0.1808	900	0.0002

2、议案名称:关于为士兰集科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7,379,412	99.8991	642,260	0.1006	1,400	0.000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比例(%)	票数	比例(%)	弃权	弃权(%)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5,143,262	95.4581	1,195,417	4.5384	900	0.0035
2	关于为士兰集科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5,095,979	97.5865	642,260	2.4381	1,400	0.0054

 注:不包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投票。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2 为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关联股东陈向东、范伟宏已回避表决该议案,关联股东厦门半导体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未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议案 2 为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胡敏、毛圣霞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该等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具备出席、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5196 证券简称:华通线缆 公告编号:2021-063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2 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6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05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 383,800,000.00 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56,132,692.39 元后,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 327,667,307.61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2B10554 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用以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安全。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的基本情况
 1、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6 天(黄金挂钩看涨)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存续期限	理财产品到期	理财收益(元)	理财收益(元)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6 天(黄金挂钩看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6 天(黄金挂钩看涨)	4,000	36 天	2021 年 10 月 23 日	1,874.35	187,435.18
浦发银行单位协定存款	浦发银行单位协定存款	4,000	36 天	2021 年 11 月 23 日	1,874.35	187,435.18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
 2. 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情况的账务核算工作;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6 天(黄金挂钩看涨)

单位:万元

证券代码:000025、200025 股票简称:特力 A、特力 B 公告编号:2021-045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25%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汽车工贸”)与汉成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成能源”)签订《企业国有产权转让合同》,汽车工贸将其所持有的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风”)25%股权转让给汉成能源,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10,499.05 万元。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25%股权的议案》,同意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出售深圳东风 25%的股权,挂牌价格不低于评估价值 10,499.05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1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出售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25%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1)。
 2021 年 8 月 26 日,汽车工贸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深圳东风 25%的股权,挂牌期满后,仅有汉成能源向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递交了受让申

单位:万元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1-093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10 月 15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沙山路 69 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比例(%)	票数	比例(%)	弃权	弃权(%)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434,2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	关于为士兰集科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0,434,2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召集,董事长袁晋清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5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独立董事韩福福因其他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肖剑波出席了会议,高管陈少琳、曹耀峰、崔广三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审议通过,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35,137,80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35,137,80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东阳市阳拟与徐州博康、东阳光投、袁晋清发起设立合资

证券代码:600460 证券简称:士兰微 编号:临 2021-067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4 日,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收到各类政府补助资金的情况如下:

获得补助单位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万元)	资金到账时间	补助批准文件
士兰半导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士兰半导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研发项目补助	900.00	2021 年 10 月 14 日	浙财科教(2021)118 号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友朋通项目研发补助、模块及检测研发补助	55.80	2021 年 9 月 6 日	暂无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高端智能实时监控领域 S&C 研发及应用	403.80	2021 年 8 月 25 日	浙财建(2021)164 号,民财总(2021)135 号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可靠工业控制系统应用 S&C 芯片研发项目补助	66.00	2021 年 8 月 25 日	浙财建(2021)164 号,民财总(2021)135 号

 (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获得补助单位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万元)	资金到账时间	补助批准文件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浙江区域集成电路产业资助项目补助	300.00	2021 年 9	